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印度傘型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99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5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 開戶數)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3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印度傘型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99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及富邦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不多於0.3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印度傘型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）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495元（ $100,000 \times 0.99\% \times 50\% = 495$ 元）
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3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0.3\% = 300$ 元）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註：與富邦印度傘型ETF基金通路報酬相同之基金為：

基金名稱
富邦印度NIFTY基金
富邦印度NIFTY單日正向兩倍基金
富邦印度NIFTY單日反向一倍基金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日本東証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5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5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3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日本東証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1%及經理費0.5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及富邦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不多於0.3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日本東証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1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1,0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元）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250元（ $100,000 \times 0.5\% \times 50\% = 250$ 元）
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3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0.3\% = 300$ 元）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日本ETF傘型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99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5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3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日本ETF傘型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1%及經理費0.99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及富邦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不多於0.3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日本ETF傘型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1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1,000元（100,000*1%=1,000元）
- 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495元（100,000*0.99%*50%=495元）
 - (2)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300元（100,000*0.3%=300元）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簽名/蓋章 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註：與富邦日本ETF傘型基金通路報酬不同者為：

基金名稱	經理費
富邦日本ETF傘型基金之富邦日本東証單日反向一倍基金	0.99%
富邦日本ETF傘型基金之富邦日本東証單日正向兩倍基金	0.99%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香港H股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5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50 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25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 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香港H股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5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及富邦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不多於0.25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香港H股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（100,000*2%=2,000元）
- 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250元（100,000*0.5%*50%=250元）
 - (2)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250元（100,000*0.25%=250元）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香港H股ETF傘型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85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50 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25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 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香港H股ETF傘型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85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及富邦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不多於0.25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香港H股ETF傘型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（100,000*2%=2,000元）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425元（100,000*0.85%*50%=425元）
- (2)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250元（100,000*0.25%=250元）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註：與富邦香港H股傘型ETF基金通路報酬不同者為：

基金名稱	經理費
富邦香港H股單日正向兩倍基金	0.85%
富邦香港H股單日反向一倍基金	0.85%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NASDAQ-100基金」(或附表所列基金)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(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)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3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50 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 開戶數)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5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NASDAQ-100基金」(或附表所列基金)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3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及富邦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不多於0.15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NASDAQ-100基金」(或附表所列基金)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 (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)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150元 ($100,000 \times 0.3\% \times 50\% = 150$ 元)
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150元 ($100,000 \times 0.15\% = 150$ 元)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(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)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(年/月/日)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 NASDAQ-100ETF傘型基金」(或附表所列基金)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(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)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89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50 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 開戶數)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5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 NASDAQ-100ETF傘型基金」(或附表所列基金)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89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及富邦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不多於0.15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 NASDAQ-100ETF傘型基金」(或附表所列基金)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 (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)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445元 ($100,000 \times 0.89\% \times 50\% = 445$ 元)
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150元 ($100,000 \times 0.15\% = 150$ 元)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(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)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(年/月/日)

註：與富邦 NASDAQ-100ETF傘型基金通路報酬不同者為：

基金名稱	經理費
富邦NASDAQ-100單日正向兩倍基金	0.89%
富邦NASDAQ-100單日反向一倍基金	0.89%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臺灣中小A級動能50ETF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4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/定期定額開戶數)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富邦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200/戶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臺灣中小A級動能50ETF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4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及富邦投信提供之銷售獎勵金200/戶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臺灣中小A級動能50ETF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（100,000*2%=2,000元）
- 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200元（100,000*0.4%*50%=200元）
 - (2)銷售獎勵金：200/戶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全球金融業10年以上美元投等債券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4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全球金融業10年以上美元投等債券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1%及經理費0.4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全球金融業10年以上美元投等債券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1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1,000元（100,000*1%=1,000元）
- 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200元（100,000*0.4%*50%=200元）
 - (2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中國美元投資等級債券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4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中國美元投資等級債券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1%及經理費0.4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中國美元投資等級債券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1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1,000元（100,000*1%=1,000元）
- 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200元（100,000*0.4%*50%=200元）
 - (2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中國中証中小500 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99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中國中証中小500 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99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中國中証中小500 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（100,000*2%=2,000元）
- 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495元（100,000*0.99%*50%=495元）
 - (2)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中國以外新興市場美元5年以上投等債券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4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中國以外新興市場美元5年以上投等債券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1%及經理費0.4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中國以外新興市場美元5年以上投等債券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1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1,0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元）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2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0.4\% \times 50\% = 200$ 元）
 - (2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彭博巴克萊歐洲區美元7-15年期銀行債ETF 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1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1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4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彭博巴克萊歐洲區美元7-15年期銀行債ETF 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1%及經理費0.4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1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彭博巴克萊歐洲區美元7-15年期銀行債ETF 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1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1,0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1\% = 1,000$ 元）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2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0.4\% \times 50\% = 200$ 元）
 - (2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富時越南 ETF基金」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99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富時越南 ETF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99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富時越南 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（100,000*2%=2,000元）
- 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495元（100,000*0.99%*50%=495元）
 - (2)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未來車 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9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未來車 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9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未來車 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（100,000*2%=2,000元）
- 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450元（100,000*0.9%*50%=450元）
 - (2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基因免疫生技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85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基因免疫生技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85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基因免疫生技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- 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（100,000*2%=2,000元）
- 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425元（100,000*0.85%*50%=425元）
 - (2)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特選台灣高股息30 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3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特選台灣高股息30 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3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特選台灣高股息30 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）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150元（ $100,000 \times 0.3\% \times 50\% = 150$ 元）
 - (2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全球入息不動產與基礎建設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65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全球入息不動產與基礎建設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65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全球入息不動產與基礎建設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）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50,0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0.65\% \times 50\% = 325$ 元）
 - (2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

中國信託綜合證券銷售富邦投信「富邦全球ESG綠色電力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
項目	說明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台端支付的基金申購手續費為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
項目	說明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0.9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50 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會 及員工教育訓練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： 未收取	

計算說明：「富邦全球ESG綠色電力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之申購手續費2%及經理費0.9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50%，故 台端每投資100,000元於「富邦全球ESG綠色電力ETF基金」（或附表所列基金）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2,000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2,000元（ $100,000 \times 2\% = 2,000$ 元）
2. 富邦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450元（ $100,000 \times 0.9\% \times 50\% = 450$ 元）
 - (2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